

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

平政函〔2024〕190号

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海东市平安区“奔跑吧·少年” 第二届中小学生足球赛方案的报告

海东市人民政府：

现将《2024年海东市平安区“奔跑吧·少年”第二届中小学生足球赛方案》呈上，请审示。

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

2024年6月25日

2024年海东市平安区“奔跑吧·少年” 第二届中小学生足球赛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海东市文体旅游活动方案的通知》（东办字[2024]3号）文件精神，为响应2024年第六届青海丝路花儿艺术节活动，全面展示平安区青少年良好精神风貌，推动青少年体育活动和体育锻炼广泛、深入开展，决定举办海东市平安区“奔跑吧·少年”第二届中小学生足球赛。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孩子们跑起来”重要指示精神，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传承黄河文明、弘扬河湟文化为重点。举办新型体育赛事，围绕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加快建设体育强县，深化体教融合，进一步丰富和完善面向全体儿童青少年的“奔跑吧·少年”活动体系，持续促进青少年参加体育锻炼，增强体质。

二、活动名称

海东市平安区“奔跑吧·少年”第二届中小学生足球赛

三、主办承办

主 办：海东市平安区文体旅游广电局 海东市平安区教育局

承 办：海东市平安区群众体育指导服务中心

四、活动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6月27日—2024年6月28日

地点：海东市平安区第一小学

五、参赛单位

区直小学、各乡镇中心学校

六、组织保障

为确保本次比赛顺利进行，特成立本次足球比赛组委会，其人员组成如下：

主任：苏倩男 区文体旅游广电局局长

沈延臻 区教育局局长

副主任：祁俊林 区文体旅游广电局副局长

张元邦 区教育局副局长

仲裁委员会

主任：张元邦 区教育局副局长

委员：蒋晓云 李春芳 晋生财 范国友

刘成斌 杨正涛 李文睿 冯得华

资格审查委员会

主任：杨正涛 区沙沟中心学校教师

成员：冯得华 李文瑞 范国友 晋生财

裁判组

裁判员长：杨正涛

副裁判长：冯得华 李文睿

成 员：晋生财 赵东庆 赵 伟 范国友 许汝忠
祁昌强 李海林 杨 明

场地器材组

组 长：冯得华

成 员：场地工作人员 6 人

宣传报道组

区宣传部、文体局、教育局记者各一名

医疗卫生组

区中医院护士 2 名，救护车 1 辆

安全保障组

区教育局抽调教师若干名

七、参赛办法

1. 在我区本地各小学就读、在各学校登记在册的学生，年龄不限，身体健康者方可报名参加；

2.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身体健康且具备参赛身体条件者，各参赛队必须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保险单为准)和区级以上医院开具的身体健康体检证明，全体参赛人员与赛事组委会签署免责协议书，否则不得参赛；

3. 赛制与比赛时间：5 人制（采用四号球，分为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半场休息 5 分钟；8 人制（采用五号球，分为

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

4. 小学队报名运动员 10 人，中学队报名 12 人。全队须统一服装颜色，每人固定号码。领队、教练各 1 人（学校主管领导担任）；

5. 报名学生只能固定代表一个学校参赛。

八、竞赛规则

1.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和执行《中国足球协会足球比赛违规违纪处罚办法》。

2. 小学组比赛采用分组循环赛后小组前两名交叉比赛，小组第三同名次比赛；中学组进行单循环赛。

3. 运动员应穿布面胶底鞋或胶/皮面平底（含碎钉）、AG，不得穿金属钉、HG\FG\SG、皮鞋，必须佩带护腿板，守门员必须佩戴手套。

4. 各队应准备深浅色两套统一队服（至少必须备一套统一的比赛服），守门员服装要明显区别于双方及裁判员，队长自备袖标（如某队确实无法统一比赛服装，可事先申请由组委会准备分队衫；或者两队服色相同必须抽签决定其中一队穿分队衫）。

5. 红黄牌累积计算，红牌或两张黄牌者，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严重违纪者经组委会裁定另行处理。第一阶段比赛红黄牌带入第二阶段比赛；

6.5 人制可随时换人，8 人制每支球队在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四次替换。替补球员必须站在场边，等待裁判员的允许才能进入球场。替换在死球时进行，但替补队员必须遵循先下后上的原则，从球场边线进入球场。

九、录取名次

1. 比赛胜者一场得 3 分，平者得 1 分，负者得 0 分。

2. 循环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如两队积分相等，先看双方净胜球，其次看红黄牌，再看总进球，最后看胜负关系，胜者名次列前，如三队以上积分相等，则先比较相互间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再比较红黄牌数少者名次列前；如积分、净胜球、红黄牌与总进球数仍相等，则抽签决定名次。

3. 小学组录取团体前 3 名，中学组比赛录取团体前 2 名。

十、奖励办法

1. 小学组比赛团体前 3 名，中学组比赛团体前 3 名。

2. 小学组设优秀组织奖若干个，纪念奖若干个。中学组设优秀组织奖若干个，纪念奖若干个。

3. 小学组设最佳射手 2 人，最佳守门员 2 人。中学组设最佳射手 2 人，最佳守门员 2 人

4. 设优秀教练员若干名、优秀裁判员若干名，所获奖项发放证书及物品奖励。

十一、费用

各小学代表队参赛产生的保险费、装备费、体检费、交通费、差旅费均由各代表队自行承担。各抽调裁判员产生的交通费、差旅费由各自学校承担。

十二、报名与报到

1. 报名：2024年6月24日18:00前截至报名，每队报名表（见附件）内容要全部填写清楚，全部名单必须交电子版发送到教育局督导群；

2. 报到：2024年6月26日8:00到平安区第一小学，参加开幕仪式。

十三、申诉和纪律

1. 各参赛队领队、教练员应以身作则坚决服从裁判员判罚，遵守大会的各项规定和纪律，做到参赛期间尊重对方选手，尊重观众、文明参赛，无论出现何种情况，本着维护大局和各校友好协商解决，并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诉和处理。

2. 个人行为的打人、骂人、故意严重侵犯、追骂裁判，除当场裁判做出判决外，仍可处以个人的追加禁赛处罚。

3. 裁判必须秉公执法，不得偏袒某一方，如有严重技术错误，应停止其下一场之后的裁判资格。但本场比赛结果不得更改。

4. 比赛如遇雷电暴雨等特殊情况，比赛队和裁判都要到

现场，协调改期，并要征得组委会的同意，但不能影响后面的比赛。

5. 若发现运动员冒名顶替、弄虚作假的行为，一经查实，取消该队参赛资格及赛事成绩，并进行通报。

十四、工作要求

1. 各学校接此通知后，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积极贯彻落实文件精神，积极推动化隆县足球事业发展。

2. 本次比赛中将选拔优秀的运动员组队参加 2024 海东市教育局组织的赛事，各校运动员要遵守大会各项纪律，严格履行赛风赛纪，尊重裁判、尊重运动员，秉持友谊第一比赛第二的精神风貌，刻苦训练，奋勇拼搏，努力为化隆争光。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第二届“奔跑吧·少年”足球赛报名表

单位(盖章):

领队:

教练:

姓名		一寸照片	姓名		一寸照片
身份证			身份证		
学籍号			学籍号		
服装号			服装号		
姓名		一寸照片	姓名		一寸照片
身份证			身份证		
学籍号			学籍号		
服装号			服装号		
姓名		一寸照片	姓名		一寸照片
身份证			身份证		
学籍号			学籍号		
服装号			服装号		
姓名		一寸照片	姓名		一寸照片
身份证			身份证		
学籍号			学籍号		
服装号			服装号		
姓名		一寸照片	姓名		一寸照片
身份证			身份证		
学籍号			学籍号		
服装号			服装号		

